

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

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理财服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，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对本公司直销账户持有的旗下部分基金，并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申请赎回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 适用基金

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（基金主代码：006519）

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（基金主代码：006520）

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E（基金主代码：006521）

二、 适用渠道

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机构

传真：021-80219047

邮箱：DS@huianfund.cn

北京办公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3层

联系人：于静君

电话：010-56711665

上海办公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上海白玉兰广场36层02单元

联系人：于擎玥

电话：021-80219027

三、 优惠活动期限

自2019年10月8日至2020年1月31日。

四、 费率优惠情况

优惠活动期间，凡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申请赎回上述基金的投资者，在赎回时，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：

费用种类	持有期限	A、C、E类基金份额原赎回费率	A、C、E类基金份额优惠赎回费率	归入基金资产比例
赎回费	Y<7日	1.50%	1.50%	100%

	7 日 \leq Y<30 日	0.05%	0.0125%	100%
	Y \geq 30 日	0%	0%	100%

优惠后的赎回费将 100%归入基金资产, 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不低于上述基金《招募说明书》中相对应需计入基金资产部分的比例规定。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。本次活动仅适用于在优惠活动期限内, 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赎回上述基金的投资者。

五、 重要提示

- 1、 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, 基金赎回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。
- 2、 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赎回不享受以上优惠。
- 3、 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, 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。
- 4、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, 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。
- 5、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 - 1)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电话:010-56711690
 - 2)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: www.huianfund.cn

六、 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, 投资有风险, 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销售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9 年 9 月 28 日